

合同编号: LA2024-2-35

安全技术服务合同



甲方（委托方）: _____ 固阳县伟杰新材料有限公司

乙方（受托方）: _____ 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



甲方（盖章）：固阳县伟杰新材料有
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金山镇五团

法定代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委托代理人：张永厚

联系电话：15847238058

传真号码：

开户银行：

帐 号：

行 号：

邮政编码：

签订日期：2024.6.24

乙方（盖章）：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
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包头市稀土高新区创业园
区研浩科技楼

法定代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委托代理人：张永厚

联系电话：15024713557

传真号码：0472-6975486

开户银行：交通银行包头开发区支行

帐 号：152001480018018017238

行 号：30112000066

邮政编码：014010

签订日期：2024.6.24